

罗山县城市管理局

关于全面推行“101”模式规范用水用气报装前置服务的通知

罗山县自来水公司、各供气公司：

为进一步提升用水用气报装服务水平，提高工作效率，提升服务质量，助推优化营商环境，现就全面推行“101”模式优化用水用气报装前置服务有关事项明确如下：

一、“101”报装服务模式

1个环节：外线工程施工完成，现场具备通水通气条件，申请即通水通气；0资料受理：用户办理用水用气报装申请只需提供基本信息即可实行容缺受理，通过政务服务数据共享及后续客户专员上门采集核对相关必要资料；1日办结：用户提出用水用气申请，1日受理并办结。

二、全面推行服务前置

各供水供气公司要通过多渠道获取用户信息，全程进行“一对一”上门服务，为用户代办占据道路审批、园林绿化移植和勘查设计、施工监理、竣工验收等，提前完成外线工程实施。

用户只需通过河南政务服务网、网上营业厅、微信公众

号、线下营业厅、电话热线等渠道申请，当日即可通水通气。

三、超前配建水气市政管网

各供水供气公司要根据城市规划和群众生产生活需要，提前将供水供气市政公用管线配套至地块红线边界。项目竣工验收后直接办理用水用气接入事宜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本通知自公布之日起实行。供水供气企业要充分利用各公共服务平台、网络媒体和线下营业服务网点等渠道，广泛开展供水供气报装政策宣传解读，加强制度建设和服务人员培训，不断优化流程，提高效率，为广大用户提供更好更优的报装接入服务，努力营造良好的供水供气环境。

